

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情况概述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 46,981,029.09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51,5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本议案已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业绩亏损的原因

因 2021 年继续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产品和服务市场推广滞后，业务受到极大的影响，产品销售减少，收入降低所致。

三、 拟采取的措施

（1）加大推广宣传力度，增加客户来源渠道，努力提高客户成单率。

（2）稳定公司经营管理层、业务骨干、核心技术人员队伍，并引入高水平管理人员、业务人员、开发人员等，从管理上、经营上和

技术上，保持公司核心人员的稳定。

(3) 开源节流，多措并举，压缩、精简部分管理及职能人员，提高决策效率，整合了部分市场职能及相关市场支持人员，关闭部分分公司，提升人员效能，进一步合理控制公司运营成本；

(4) 积极推进债务风险化解，在成单率的基础上，通过应收账款质押，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5) 加快核心业务的创新与改良，提高创新能力，加快市场调研需求统计，提供市场迫切需要的服务，形成本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

(6) 拟计划引入外部战略投资者，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打开新的局面。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